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亞洲能源物流
ASIAENERGY
Logistics

ASIA ENERGY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1)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連同上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78,098	34,949
服務成本		<u>(49,755)</u>	<u>(38,035)</u>
毛利(損)		28,343	(3,086)
其他收入	4	1,359	2,573
折舊		(2,869)	(2,638)
僱員成本		(14,950)	(11,772)
汽車開支		(1,143)	(1,002)
法律及專業費用		(2,636)	(2,14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950	(5,318)
其他行政及經營開支		(7,547)	(5,668)
財務成本	6	<u>(2,442)</u>	<u>(3,874)</u>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65	(32,928)
所得稅開支	8	<u>—</u>	<u>—</u>
期內溢利(虧損)		<u><u>65</u></u>	<u><u>(32,928)</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u>(473)</u>	<u>(1,115)</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408)</u>	<u>(34,043)</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51	(32,037)
– 非控股股東權益	<u>(86)</u>	<u>(891)</u>
	<u>65</u>	<u>(32,928)</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39)	(32,944)
–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69)</u>	<u>(1,099)</u>
	<u>(408)</u>	<u>(34,04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0.01</u>	<u>(1.8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033	142,546
商譽	11	1,026	1,026
無形資產		1,000	1,000
使用權資產		3,962	6,847
		<u>144,021</u>	<u>151,419</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7,666	18,88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540	19,30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190	18,087
		<u>64,396</u>	<u>56,27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5,486	21,085
應付主要股東之款項	14	7,000	—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15	—	41,798
租賃負債		3,980	5,390
		<u>26,466</u>	<u>68,273</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37,930</u>	<u>(11,9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1,951</u>	<u>139,423</u>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251</u>	<u>1,850</u>
資產淨值		<u>181,700</u>	<u>137,57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981,158	1,906,379
儲備		<u>(1,802,058)</u>	<u>(1,771,57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9,100	134,804
非控股股東權益		<u>2,600</u>	<u>2,769</u>
權益總額		<u>181,700</u>	<u>137,573</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須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及年初至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的範疇及其影響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計入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作為比較資料的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指定財務報表（定義見公司條例第436條），惟源自該等財務報表。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定財務報表已送呈至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核數師已就該年度之特定財務報表編製報告。該核數師報告：

- 並無保留意見或以其他方式修訂；
- 提述核數師在不發出保留意見報告情況下，強調須予注意的事宜；及
- 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或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2. 採納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貫徹採用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納之會計政策，惟採納以下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引起有關資產及負債之遞延稅項

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租賃收入		
租船收入	48,969	23,820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的客戶合約收入		
電訊服務收入	29,129	11,129
	<u>78,098</u>	<u>34,949</u>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的客戶合約收入乃按固定價格計算並於一段時間內予以確認。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5	40
保就業計劃之補貼收入	–	128
其他補貼收入	566	–
向租船方補收費用	356	158
保險公司索償	169	1,996
雜項收入	253	251
	<u>1,359</u>	<u>2,573</u>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本集團有關營運分部之內部呈報評估該等分部之表現並作出資源分配。本集團之營運分部乃按照其業務性質獨立分類及管理。本集團之報告分部載列如下：

- (a) 船運及物流
- (b) 電訊相關業務

分部業績指來自各報告分部之業績，並未計及公司收支的分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電訊相關業務 千港元	船運及物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分部收入	<u>29,129</u>	<u>48,969</u>	<u>78,098</u>
分部溢利	<u>6,586</u>	<u>1,661</u>	8,247
未分配收入			1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950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u>(10,244)</u>
期內溢利			<u>65</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8)	(4,482)	(4,50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939)	(1,040)	(1,979)
財務成本	(53)	(65)	(118)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u>-</u>	<u>-</u>	<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電訊相關業務 千港元	船運及物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分部收入	<u>11,129</u>	<u>23,820</u>	<u>34,949</u>
分部虧損	<u>(5,651)</u>	<u>(10,592)</u>	(16,243)
未分配收入			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5,318)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u>(11,423)</u>
期內虧損			<u>(32,928)</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	(6,369)	(6,37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03)	(571)	(1,574)
財務成本	(101)	(50)	(151)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u>55</u>	<u>-</u>	<u>55</u>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船運及物流	161,223	156,702
電訊相關業務	<u>21,023</u>	<u>21,750</u>
分部資產	182,246	178,452
未分配公司資產	<u>26,171</u>	<u>29,244</u>
綜合資產總值	<u>208,417</u>	<u>207,696</u>
負債		
船運及物流	8,452	10,623
電訊相關業務	<u>5,695</u>	<u>6,609</u>
分部負債	14,147	17,232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	41,798
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	<u>12,570</u>	<u>11,093</u>
綜合負債總額	<u>26,717</u>	<u>70,123</u>

地區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船舶及商譽外，本集團約3,612,000港元及1,44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24,000港元及2,450,000港元)的非流動資產分別位於香港及中國。

董事認為提供船運及物流服務乃跨國經營，其業務性質導致無法按照特定地區分部對經營業績進行有意義的分配，故並無呈列本集團相關服務產生之收入之地區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

電訊相關業務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收入資料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	<u>29,129</u>	<u>11,129</u>

來自個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之船運及物流分部及電訊相關業務分部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船運及物流分部)	48,969	23,820
客戶B(電訊相關業務)	10,784	不適用
客戶C(電訊相關業務)	7,899	不適用
客戶D(電訊相關業務)	<u>不適用</u>	<u>7,391</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B及客戶C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少於1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D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少於10%。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借款利息	368	120
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利息	—	43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利息	1,908	3,395
租賃負債利息	<u>166</u>	<u>316</u>
	<u>2,442</u>	<u>3,874</u>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經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於服務成本中確認	4,482	6,183
於其他行政及經營開支中確認	18	193
	<u>4,500</u>	<u>6,37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於其他行政及經營開支中確認	<u>2,851</u>	<u>2,445</u>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僱員福利開支	13,946	11,035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004	737
	<u>14,950</u>	<u>11,772</u>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如有)乃按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如有)乃按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實體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或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作出所得稅撥備。

9.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151</u>	<u>(32,037)</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	<u>1,852,433,808</u>	<u>1,694,975,244</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u>0.01</u>	<u>(1.89)</u>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一致。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假設已轉換本公司未轉換可換股工具，原因為轉換將會對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

10.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

11. 商譽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賬面值對賬		
於年初及於報告期末	<u>1,026</u>	<u>1,026</u>

收購若干電訊相關業務之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約為1,026,000港元，指已轉讓代價及於若干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金額超出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之公平值。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商譽作出減值虧損。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i>12(a)</i>		
– 租賃收入應收款項		–	47
– 服務收入應收款項		<u>8,850</u>	<u>9,729</u>
		<u>8,850</u>	<u>9,776</u>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賬款		15,710	9,323
按金		5,149	2,174
預付款項		<u>959</u>	<u>618</u>
		<u>21,818</u>	<u>12,115</u>
減：其他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		<u>(3,002)</u>	<u>(3,002)</u>
		<u>18,816</u>	<u>9,113</u>
		<u>27,666</u>	<u>18,889</u>

12(a)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按發票日期計均為30天（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天）內。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3(a)	<u>6,273</u>	<u>3,812</u>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72	4,945
預收款項		2,689	4,131
來自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之其他借款	13(b)	<u>4,952</u>	<u>8,197</u>
		<u>9,213</u>	<u>17,273</u>
		<u>15,486</u>	<u>21,085</u>

13(a)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之信貸期一般為90天（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天）內。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按發票日期計均為30天內。

13(b) 來自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之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之其他借款以17,54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01,000港元）之香港上市證券作抵押，須按要求償還及按年利率10%計息。

14. 應付主要股東之款項

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15.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八日，本公司與東陽集團有限公司（「東陽」）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東陽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本金額為48,000,000港元並可按初始換股價0.16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300,000,000股換股股份之可換股債券（「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為無抵押、免息且期限為3年。

於期內，東陽已行使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所附的換股權。因此，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向東陽發行及配發300,000,000股股份。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總額	遞延首日 虧損	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43,654	(1,856)	41,798
推算利息開支	1,908	—	1,908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	—	829	829
轉換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u>(45,562)</u>	<u>1,027</u>	<u>(44,535)</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u>	<u>—</u>	<u>—</u>

16. 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初	1,694,975,244	1,906,379	1,694,975,244	1,906,379
轉換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u>300,000,000</u>	<u>74,779</u>	<u>—</u>	<u>—</u>
於期末	<u>1,994,975,244</u>	<u>1,981,158</u>	<u>1,694,975,244</u>	<u>1,906,379</u>

17. 關聯人士交易及結餘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僅包括董事)之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2,490	2,490
界定退休供款計劃之供款	18	18
	<u>2,508</u>	<u>2,508</u>

- (b) 應付創昇財經公關有限公司(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吳建先生實益擁有)之諮詢費為3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0,000港元)。
- (c) 與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有關的推算利息開支約1,90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95,000港元)乃由東陽(本公司主要股東)收取。
- (d) 應付東陽(本公司主要股東)之款項為7,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附註17(b)、17(c)及17(d)所披露之關聯人士交易構成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關連交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船運及物流業務及(ii)於中國從事電訊相關業務。

船運及物流

本集團目前經營一支由兩艘乾散貨船組成並於全球營運的船隊。本集團乾散貨船隊的總運力約為 64,000 載重噸(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 64,000 載重噸)。

於整個回顧期內，本集團全部船舶均得到充分利用。

本集團與租船方訂立新的租船合約，新的租船費率較之前的費率顯著增加，新的租船合約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生效。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 48,969,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23,820,000 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 106%。毛利約為 22,289,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損約 3,929,000 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 667%。毛利增加主要由 (i) 上述船隻的租船費率增加及 (ii) 船隻的經營成本於 COVID-19 疫情受控時已恢復至正常水平所貢獻。

電訊相關業務

本集團之電訊相關業務主要為提供短訊服務及 5G 通訊網絡解決方案。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 29,129,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1,129,000 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 162%。收入增加主要受惠於中國經濟活動復甦及來自 5G 通訊網絡解決方案的新貢獻。

毛利約為 6,054,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843,000 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 618%。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收入增長以及 5G 通訊網絡解決方案帶來的較高毛利率所致。

前景

船運及物流

本集團與租船方訂立新的租船合約，新的租船費率較之前的費率顯著增加。本公司管理層預期船運及物流業務將會於未來一年帶來正面貢獻。

本公司正在審慎考慮市場上可供乾散貨船舶的價格以及市場上潛在目標船舶的位置。由於各國央行加息、重大地緣政治問題和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如 BDI 所示，市場上可供出售的船舶價格有所波動，自二零二一年以來下跌 18%，當中最高點上升超過 400%。

鑑於影響市場之變數受到行業特質、經濟及地緣政治之組合推動，預計市場將發生重大而複雜的變化。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市況，包括但不限於船舶的價格及可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倘出現收購機會，則收購船舶僅會在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時方會作實。

電訊相關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行動計劃載列電訊與虛擬實景融合的重要性及其發展方向，尤其是深度融合 5G 電訊、人工智能及數字孿生等新一代資訊科技。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本公司與六名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六名賣方有條件同意透過向六名賣方發行本公司合共 494,060,000 股代價股份出售 Tinytiger 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 99,800,120 港元(「建議收購事項」)。Tinytiger 之主要業務包括 (i) 經營社交網絡平台「HOO 世界」；(ii) 基於多渠道網絡 (MCN) 的電子商務業務；及 (iii) 提供基於數字孿生的技術開發服務。於本公告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

本公司預計建議收購事項將使本集團加強其投資組合，實現可觀長期資本增值，增加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客戶基礎，並為本集團現有電訊相關業務帶來協同效益。

董事將繼續尋求合適的投資機會，此將與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益並帶來正面貢獻。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未經審核收入約為 78,098,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34,949,000 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 123%。收入增加乃主要由以較高的租船費率續簽租船合約以及電訊相關業務收入的增長所貢獻。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溢利約 65,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約 32,928,000 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 100%。該改善主要由於 (i) 上述的收入增加；(ii) 船隻的經營成本於 COVID-19 疫情受控時已恢復至正常水平；及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出現變動所致。

於回顧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 0.01 港仙（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89 港仙）。

財務資源、資金流動性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

1. 現金及銀行結餘約 19,19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18,087,000 港元）；
2. 非銀行借貸（指可換股債券）賬面總值約零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41,798,000 港元）以及來自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之其他借款約 4,952,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8,197,000 港元）；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 179,1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134,804,000 港元）；

4. 流動資產淨值約37,9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約11,996,000港元)；
5. 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24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2%)；及
6. 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1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1%)。

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94,975,244股。

可換股債券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本金額。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已悉數轉換為300,000,000股股份。

所持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公平值約為17,540,000港元的上市股份投資組合，佔本集團總資產約8%。鑑於資本市場動盪，本集團將密切審視其表現，並為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採取最適宜的策略。

收購 Tinytiger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本公司與六名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六名賣方有條件同意通過向六名賣方發行本公司合共494,060,000股代價股份按總代價99,800,120港元出售 Tinytiger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於本公告日期，該項交易尚未完成。

該項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無持有其他重要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就任何重要投資或額外資本資產批授任何計劃。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540,000 港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01,000 港元) 已抵押作為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授出之孖展融資 4,952,000 港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97,000 港元) 之抵押品。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交易涉及之業務營運之功能貨幣計值，不會面臨外匯變動產生之重大風險。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因此，並無採用對沖工具或其他對沖方法。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有 54 名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 名) 全職僱員。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僱員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約為 14,950,000 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 11,772,000 港元)。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職責、工作經驗及現行市場慣例釐定支付予僱員之薪酬。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會於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僱員之表現後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本集團亦分別為其香港及中國僱員參與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採納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已授出尚未行使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股份。

董事變動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之董事概無變動。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並認為有效的企業管治可提升公司成就及其股東價值。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述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以來，本公司行政總裁職位一直懸空。行政總裁之職責由本公司其他執行董事履行。由於各董事之責任有明確界定，故行政總裁一職懸空對本集團之營運並無任何重大影響。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現行架構。如發現具備合適知識、技術及經驗之人選，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委任行政總裁以填補職位空缺。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回顧期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核，且並無意見表示與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處理存在有異議的地方。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https://www.aelg.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於上述網站，以供查閱。

詞彙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其計劃授權限額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更新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發行且本金總額為48,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行動計劃	指 由工業和資訊化部、教育部、文化和旅遊部、國家廣播電視總局及國家體育總局共同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發佈的《虛擬現實與行業應用融合發展行動計劃(2022-2026年)》通告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	指 本公司主席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
本公司	指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東陽	指 東陽指東陽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彭越先生全資擁有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短訊服務	指 短訊服務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inytiger	指 Tinytiger Interne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彭越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彭越先生、孫朋先生及許偉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黃焯彬先生及韓銘生先生。